德阳市罗江区

道路运输管理所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

说 明

目 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3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三、收支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7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9

十一、名词解释 9

#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基本职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四川省道路运输条例》赋予的职责要求，设立罗江县道路运输管理所。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道路运输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负责对全区运输行业的指导、统筹协调、服务监督工作；

2.负责组织实施全区道路运输业的发展规划；

3.负责行业教育和职工培训；负责行业的统计和考核工作；

4.负责运力的调查、分析及宏观调控；负责道路运输经营以及道路运输相关业务的监管；

5.指导和管理运输业户（主）的生产、安全、经营活动；

6.查堵国家禁、限物资的运输，开展行业稽查工作；

7.承办区交通运输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罗江区道路运输管理所2024年重点工作

1.做好城际列车枢纽站的整体搬迁和稳定运营工作。

2.开展2023年度出租车、维修、驾培企业教练员质量信誉考核工作。

3.继续推进汽车维修电子健康档案建设工作。

4.加强维修和驾培行业经营行为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5.推进重点维修企业全部上传维修电子数据工作。

6.持续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和汽修行业绿色发展。

7.继续推进全省道路客货运输突出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行动，保持高压态势深入开展“打非治违”、“道路运输大排查、大整治”等专项工作。

8.加强辖区内各（重点区域）的异地揽客和不按核定线路违法违规经营行为、从事非法营运等行为的打击力度，有效确保我区道路运输秩序稳定，防止非法营运态势反弹。

9.加强道路运输市场环境整治，进一步督促企业加强车辆安全管理，加强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运输组织调度及停车场地安全管理。

10.督促辖区内的4家危货运输企业完善危险货物运输企业运输组织调度管理，配备专门机构和人员开展危险货物运输的组织调度工作，全面使用电子运单管理系统开展运输组织调度，确保车辆运行知晓、车辆装运货物知晓、车辆驾押人员知晓、车辆运行路线动态知晓，加强企业规范使用危货车辆专用停车场。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罗江区道路运输管理所属独立核算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单位，区运管所编制6个，现有正式在编人员5人，退休人员3人，临聘人员5人。

# 三、收支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罗江区道路运输管理所所有收支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29.88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40.39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52万元；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701.3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82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增40.39万元，主要是政策性增支和惠民项目支出增加。

##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4年收入预算729.88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29.88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支出预算729.8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1.73万元，占18.05%；项目支出598.15万元，占81.95%。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罗江区道路运输管理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29.88万元。比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40.39万元，主要是政策性增支和惠民项目支出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29.8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52万元；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701.3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82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罗江区道路运输管理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729.88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40.39万元，主要是政策性增支和惠民项目支出增加。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2万元，占2.49%；卫生健康支出3.52万元，占0.48%；交通运输支出701.34万元，占96.09%；住房保障支出6.82万元，占0.94%。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8.06万元，主要用于：罗江区道路运输管理所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支出，以确保落实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相关规定。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03万元，主要用于：罗江区道路运输管理所职工职业年金单位缴费支出，以确保落实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相关规定。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6万元，主要用于：罗江区道路运输管理所退休人员绩效管理考核奖。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0.11万元，主要用于：罗江区道路运输管理所职工失业、工伤险单位缴费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3.52万元，主要用于：罗江区道路运输管理所单位医疗保险单位缴费支出，以确保按相关规定落实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基本医疗保险政策。

6.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03.19万元，主要用于：罗江区道路运输管理所人员工资及日常公用支出，保障上述单位日常工作有序开展等。

7.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共交通营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598.15万元，主要用于公交（包括城乡公交补助和保险补助）补助安排的项目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6.82万元，主要用于：罗江区道路运输管理所单位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以确保按相关规定落实行政事业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补助政策。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罗江区道路运输管理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31.7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7.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9.55万元、津贴补贴34.18万元、奖金1.6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06万元、职业年金缴费4.0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5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11万元、住房公积金6.8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8.80万元、退休费6万元、生活补助0.97万元、奖励金0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48万元。

公用经费14.4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75万元、邮电费0.98万元、差旅费5.92万元、物业管理费0万元、租赁费0万元、会议费0万元、培训费0.3万元、工会经费2.16万元、劳务费0万元、福利费1.35万元、公务接待费0.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罗江区道路运输管理所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0.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与2023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事务。

**（二）公务接待费与2023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按照本年交通工作安排计划测算，和严格中央、省、市、区各项规定，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23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客车0辆，小型货车0辆，特种车辆0辆，专用车0辆。

2024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4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收入包括：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本年无基金预算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罗江区道路运输管理所2024年未安排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罗江区道路运输管理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14.41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87万元，减少原因：人员减少。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罗江区道路运输管理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2023年底，罗江区道路运输管理所固定资产总额35.1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0辆,实有公务用车0辆。

2024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罗江区道路运输管理所通用项目和专用项目均按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729.88万元。

#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是指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附件：1.罗江区道路运输管理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公开表